

265

張烈點校

兩漢紀

下

中華書局



A1020803

中華書局
PDG

點校說明

兩漢紀，係漢紀與後漢紀的合稱。後人爲了便於區別此二書，如同區別前漢、後漢兩個朝代一樣，有時又稱漢紀曰前漢紀。

漢紀，荀悅（一四八——二〇九）撰。悅字仲豫，潁川潁陰（今河南許昌市）人，東漢末政論家、史學家。後漢書卷六二有傳。悅年十二能說春秋。初被曹操徵辟，後爲獻帝黃門侍郎，累遷祕書監、侍中。時獻帝好典籍，常苦班固漢書文繁難讀，「乃令悅依左傳體以爲漢紀三十篇」（後漢書荀悅傳），將八十餘萬言的紀傳體漢書改編爲十八萬餘言的編年體漢紀。文字雖省略五分之四，「然辭約事詳，論辨多美」（同上）。袁宏因之稱悅「才智經綸，足爲佳史」（後漢紀序）。近人梁啟超謂「善鈔書者可以成創作」（中國歷史研究法第二章）。荀悅漢紀就是我國史學上第一部善鈔書而成的創作，它推動了往後編年史著述的發展。爾後張璠、袁宏等人都相繼撰寫出了編年體斷代史。唐代史論家劉知幾把漢紀編年體裁擺到與漢書紀傳體裁同等地位。他說「班荀二體，角力爭先。欲廢其一，固已難矣」（史通二體）。北宋司馬光撰寫資治通鑑，明言「仿效荀悅簡要之文」（劉恕通鑑外紀序）。南宋王應麟也說司馬光「推本荀悅漢紀，以爲通鑑」（玉海卷四九）。由此可見，漢紀在我國史學史上之於編年體，起了繼往開來的作用。所以我們不能因其鈔書而成，便可忽視它的史學價值和歷史影響。

荀悅並非全係鈔書，他對漢書有所訂正增補。如漢書高帝紀十年云「夏五月，太上皇后崩。秋七月癸卯，太上皇崩，葬萬年」。漢紀則作「夏五月，太上皇崩。秋七月癸卯，太上皇葬萬年」。兩相比較並經查考，顯然漢書有誤，漢紀記載是可信的。再如漢書賈捐之傳「父子同川而浴，相習以鼻飲」句，漢紀作「父子同卧，而俗相習以鼻飲」；漢書宣帝紀元康三年詔書「榮而不殊」語，漢紀則作「放而不誅」，文義皆應以漢紀爲長。在史事記載方面，諸如漢書溝洫志所錄歌謠鄭國、白公二渠的民謠，漢紀增錄了「水流竈下，魚跳入釜」兩句形象動人的文辭。漢紀卷二九所載王閎諫語，司馬光驚嘆「不知荀悅何從得之」（通鑑考異卷一）。李燾亦稱「諫大夫王仁、侍中王閎諫疏，班書皆無之」（文獻通考卷一九三）。其它如「君蘭」、「君簡」、「端」、「瑞」、「興」、「譽」、「寬」、「竟」諸字漢書與漢紀互異者，歷代學人皆兩存之。所以顧炎武認爲「後有善讀者仿裴松之注三國志之體，取此不同者注於漢書之下，足爲史家之一助」（日知錄卷二六）。由此可見，漢紀一書還是具有一定史料價值的。

後漢紀，袁宏（三二八——三七六）撰。宏字彥伯，陽夏（今河南太康縣）人，東晉文學家、史學家。曾爲桓溫府記室，東陽太守。晉書卷九二有傳。袁宏曾覽閱當時流行的各家後漢書，因不滿其繁穢雜亂，遂親自動手，綜合東觀漢紀、謝承後漢書、司馬彪續漢書、華嶠後漢書、謝沈後漢書、漢山陽公記、漢靈獻起居注、漢名臣奏以及各郡國耆舊名人傳記數百卷，前後歷時八年，撰成後漢紀初稿。後來袁宏見張璠所撰後漢紀載東漢末年之事甚詳，遂摭拾其文以補充己著後漢紀，終於定稿爲三十卷。而其著述體例及論斷，全仿荀悅前漢紀爲之（王鳴盛十七史商榷卷三八）。然四庫總目評云：「荀悅因班固舊文

剪裁聯絡，袁紀則抉擇去取自出鑑裁，撰寫實較漢記爲難。」在指導思想上，袁宏認爲「史傳之興，所以通古今而篤名教也」（後漢紀自序）。因而他對荀紀略有微詞，言其「名教之本，帝王高義，韞而未敘」（同上）。所以他在撰寫後漢紀時，往往藉史事的記敘與評論，弘敷王道（同上），闡發名教綱常。因此袁紀所反映出的封建正統名教倫理道德觀念，較之荀紀更爲強烈。但袁紀仍不失爲重要史籍。在唐代，「世言漢中興史者，范、袁二家而已」（劉知幾史通古今正史）。北宋司馬光撰寫資治通鑑，關於日期的確定等等，亦多依從袁紀。所以我們認爲，袁紀綜合多部史籍寫成，且成書早於范曄後漢書。它實與范書相輔相成，成爲研究東漢一代歷史的必讀要籍。

關於兩漢紀的版本。就漢紀而言，李燾曾言自仁宗天聖以來已無善本（見文獻通考卷一九三）。今天我們所能見到的最早版本，是明嘉靖二七年（一五四八）黃姬水所刊行的南宋王銍輯本。經過半個世紀，到明神宗萬曆二六年（一五九八），又刊行了南京國子監本（簡稱南監本）。該本以黃氏本爲底本，依據史記、漢書、後漢書等史籍作了某些參校而成，然質量亦不甚精，馮班爲之校勘作跋。其跋云：「崇禎庚辰七月十八日，燈下閱完荀袁兩紀於破山鶯轉谷。茲因監字多差訛，其中事蹟姓氏地名貧無書籍，止將綱目粗加參考，殊爲殘缺。侯班、范全書得備，當覆繙以畢未精之業也。」清康熙年間，襄平蔣國祥、蔣國祚所刊行的兩漢紀，亦以黃氏本爲底本，前漢紀以宋本參校，後漢紀以監本參校，又蔣國祚撰兩漢紀字句異同考一卷附之，是爲樂三堂本。該本「較舊本稍完善焉」（見四庫全書總目編年史類）。道光初，兩廣總督阮元開設學海堂刻書。迨至光緒二年，學海堂始刊行兩漢紀，又以黃氏本爲底本，陳澧、陳璞

吸取前人成果，進一步爲之校勘。且陳璞撰寫了兩漢紀校記附之。故學海堂本較樂三堂本爲優。情況儘管如此，此次整理兩漢紀，徵求有關專家意見，仍採用四部叢刊本，即上海涵芬樓影印的明嘉靖黃姬水刊本爲底本。其所以如此，理由有三：一、黃氏本是學術界公認的最早善本，北京圖書館善本室所藏、台灣中央圖書館善本書目所載的善本兩漢紀，皆以黃氏本爲主；二、黃氏本是流傳南宋本的最早的版本，以後其它各種版本皆以黃氏本爲底本，是支流，除此以外，至今未發現別的版本體系，我們追源溯流，故以黃氏本作底本爲宜；三、黃氏本以後的各個版本，基本上皆以史記、漢書、後漢書作了校勘，皆闕入了一些史、漢成分。故仍以黃氏本作底本較爲穩妥。

歷來校勘兩漢紀的學人甚多，除以上所述諸人外，還有黃丕烈、吳慈培、鈕永建、傅增湘等人。鈕永建撰有前、後漢紀校釋各三卷，收入溥良所輯之南菁札記中。此次整理兩漢紀，除以南監本、龍谿精舍本（即民國六年鄭國勛以樂三堂本爲底本的翻刻本，以下簡稱龍谿本）、學海堂本作校本外，並斟酌吸取了歷代學人的校勘成果。此外，由於漢紀是漢書改編而成，漢書部分篇幅據史記改編而成；後漢紀雖然先成書於後漢書，但兩者史料來源基本相同，袁紀所引諸書，「乃竟少有出范書外者」。且袁紀所引諸書中的「精實之語，范氏撝拾已盡」（王鳴盛十七史商榷卷三八）。因之兩漢紀中某些文理不順或史實失誤之處，亦依史記、漢書和後漢書進行校正。三國志成書於袁宏紀之前，故亦間有依三國志校正袁紀者。其校正填補的字句，置於方括（ ）中以示之；其所刪底本中訛誤之字，置於圓括（ ）中排印小號字以示之。這樣處理，既保存了底本原貌，又便於讀者直接具體瞭解校改情況。底本中的「己」、「已」、

「已」常有混淆，則逕改不出校記。底本中的日期與史、漢、後漢書不一致者，除了確有必要校改外，一般只注出異文，以資讀者比較。漢紀中的職官則依漢書百官公卿表改正。書中的「山東」、「關西」、「隴右」、「河西」等地區泛稱，都標上專名號。「本志」、「本傳」都標上書名號。

本書在整理過程中，蒙田餘慶、王利器、張政烺、趙守儼諸先生熱情支持與指導，北京圖書館善本室提供多種版本校對的方便；整理過後，蒙曹相成先生審讀全稿並作了許多改正，王利器先生書寫封面題箋，在此特致謝意。由於我本人水平有限，不免仍有差錯，敬希讀者批評指正。

點校者 張烈

一九八四年一月初寫
一九八六年二月改定

刻兩漢紀序

夫史以述王道，辨人紀，彰厥軌迹，以昭法戒，蓋聖人之耳目，來世之龜鏡也。苟是非善惡不足以示懲勸，觀廢興則雖侈聞淫綴，雕琢稱匠者，無所取焉。史官之設，肇自軒后，虞、夏、商、周，載在詩、書。王迹熄而人倫廢，孔子乃遵周公之制，立百王之法，而作春秋。春秋者，事經之標的也。慨夫惇史邈而行漓素，文沒而言絕。後有作者，罕臻茲理。故號良史之才者，議論頗繆于聖人；近通人之作者，甄明或闕于前史。又況情文不類，出二家下者乎！若乃漢侍中悅，晉太守宏，性靜詞華，圖書掌七閣之祕；學該才逸，文章擅一時之宗。潁川托疾，文若禮敬于微年；牛渚高情，謝尚晤譚于申旦。憤操攬權，明哲炳幾先之見；當溫厚遇，不阿秉亮直之貞。著申鑒則本仁義以獻替，賦北征則溯尼父之風流。抱結遐志，洩而爲文。故其書也，要在達道義，章法式，篤名教之本，發帝王之蘊。如論災沴，則本疇之休咎，陳天人之際也；如論夷狄，則本謨之即叙，嚴夏夷之防也。六臣三諫，惋遇主之難也；三游四弊，悼養士之失也。典經儒家，斯文教化之任也；井田封建，中正協和之思也。忠邪著消長之幾，王霸析德刑之辨。禮究承天立政之端，樂契穆倫導俗之本。作營玩好，迪鏤彤貴異之懲；內嬖外戚，述倖佞亢寵之戒。言多準經，議不悖聖，其于作者亦云

庶幾矣。且書有二體：曰書，曰紀。書之體創自馬遷，紀之體沿於左氏。閎衍周贍，區分條燦，一家之言，固不可少。而平易質直，綜括簡要，辭約而事詳，則紀爲得焉。故杜預有曰：「記事者以日繫月，月繫時，時繫年，所以紀遠近，別同異也。」兩漢紀者，則左氏體也。品擬其文，並爲嘉藻。苟則典麗婉通，緬嗣西京之絕響；袁則渾深爾雅，一溯江左之靡風。誠藝林之珉玉，史家之圖籥矣。但其刊布弗廣，遂致湮晦。昔大復何舍人得荀氏書抄本于徐太宰家，刻于高陵，涇野呂公序之曰：「予曩在史館，數問荀氏書，弗獲見，而恨校讎之無副，若袁氏書則尤所希觀者也。」宋紹興間，汝陰王銍謂比班、范，史缺裂不傳矣，況今日哉！支硎楊公嘗造先子五嶽山人，語及荀、袁之書，亟爲歎賞，云：「往時曾于雲間朱氏覽宋刻本，真天府闕笈也，惜未祈借，爲可悵懊，乃今不可復覩矣。」後不逾月，有持一編售者，則朱氏本也。先子傾囊購焉，將序刻，未暇，而先子已矣。噫！神物有歸，幸獲張華之劍；奇姿未耀，敢私桓氏之珠。輒復梓行，以永流播。愴焉述事，聊承堂構之心；率爾蕪辭，豈盡作者之意，可慨也已。嗚呼！善策所以立公言也，權衡所以立公正也，書契所以立公信也。然譽或倖得，毀有外來，心迹之間，沉隱莫察，微瑕掩瑜，尺朱蓋紫，自古然矣。悲夫，悲夫！此仲豫所以有未克之談，而彥伯所以有恨然之歎者也。

嘉靖歲戊申夏四月朔日 士雅山人吳黃姬水譔

漢紀序

漢祕書監侍中荀悅

凡漢紀十二世，十一帝，通王莽二百四十二年。一祖三宗。高祖定天下，孝惠、高后值國家無事，百姓安集。太宗昇平，世宗建功，中宗治平，昭、景稱治。元、成、哀、平歷世陵遲，莽遂篡國也。凡祥瑞：黃龍見，鳳凰集，麒麟臻，神馬出，神鳥翔，神雀集，白虎仁獸獲，寶鼎昇，寶磬神光見，山稱萬歲，甘露降，芝草生，嘉禾茂，玄稷降，醴泉涌，木連理。凡災異大者：日蝕五十六，地震十六，天開地裂，五星集于東井各一，太白再經天，星孛二十四，山崩三十四，隕石十一，星隕如雨二，星晝見三，火災二十四，河、漢水大汎溢爲人害十，河汎一，冬雷五，夏雪三，冬無冰二，天雨血，雨草，雨魚，死人復生，男子化爲女子嫁爲人婦生子，枯木更生，大石自立。建安元年，上巡省幸許昌，以鎮萬國。外命（元）（元）輔征討不庭，（二）內齊七政允亮聖業，綜練典籍，兼覽傳記。其三年，詔給事中祕書監荀悅抄撰漢書，略舉其要，假以不直，尚書給紙筆，虎賁給書吏。悅于是約集舊書，撮序表、志總爲帝紀，通比其事，（例）（列）繫年月。（三）其祖宗功勳、先帝事業、國家綱紀、天地災異、功臣名賢、奇策善言、殊德異行、法式之典，凡在漢書者，本末體殊，大略粗舉；其經傳所遺闕者差少而求

志，勢有所不能盡繁重之語，凡所行之事，出入省要，刪略其文。凡爲三十卷，數十餘萬言，作爲帝紀，省約易習，無妨本書，有便於用，其旨云爾。會悅遷爲侍中，其五年書成乃奏，記云四百有一十六載，謂書奏之歲，歲在庚辰。昔晉之乘，楚之檇机，魯之春秋，虞、夏、商、周之書，其揆一也。皆古之令典，立之則成其法，棄之則墜於地，瞻之則存，忽焉則廢，故君子重之，漢書紀其義同矣。凡漢紀有法式焉，有監戒焉，有廢亂焉，有持平焉，有兵略焉，有政化焉，有休祥焉，有災異焉，有華夏之事焉，有四夷之事焉，有常道焉，有權變焉，有策謀焉，有詭說焉，有術藝焉，有文章焉，斯皆明主賢臣，命世立業，群后之盛勳，髦俊之遺事。是故質之事實而不誣，通之萬方而不泥。可以興，可以治，可以動，可以靜，可以言，可以行。懲惡而勸善，獎成而懼敗。茲亦有國之常訓，典籍之淵林。雖云撰之者陋淺，而本末存焉爾，故君子可觀之矣。

【校勘記】

〔一〕外命〔元〕〔元〕輔 從黃校本。

〔三〕〔例〕〔列〕繫年月 從黃校本引舊鈔本改。

漢紀目錄

漢紀序		東漢 荀悅	一
高祖皇帝紀卷第一			一
高祖皇帝紀卷第二			一五
高祖皇帝紀卷第三			三
高祖皇帝紀卷第四			四
孝惠皇帝紀卷第五			六
高后紀卷第六			八
孝文皇帝紀上卷第七			九
孝文皇帝紀下卷第八			一二
孝景皇帝紀卷第九			一三
孝武皇帝紀一卷第十			一五
孝武皇帝紀二卷第十一			一七

孝武皇帝紀三卷第十二·····	一九六
孝武皇帝紀四卷第十三·····	二一五
孝武皇帝紀五卷第十四·····	二三四
孝武皇帝紀六卷第十五·····	二五九
孝昭皇帝紀卷第十六·····	二七六
孝宣皇帝紀一卷第十七·····	二九五
孝宣皇帝紀二卷第十八·····	三二三
孝宣皇帝紀三卷第十九·····	三三八
孝宣皇帝紀四卷第二十·····	三四七
孝元皇帝紀上卷第二十一·····	三六八
孝元皇帝紀中卷第二十二·····	三八二
孝元皇帝紀下卷第二十三·····	三九八
孝成皇帝紀一卷第二十四·····	四一四
孝成皇帝紀二卷第二十五·····	四三四
孝成皇帝紀三卷第二十六·····	四五三

孝成皇帝紀四卷第二十七	四七〇
孝哀皇帝紀上卷第二十八	四八七
孝哀皇帝紀下卷第二十九	五〇四
孝平皇帝紀卷第三十	五三三

附錄

四庫全書總目漢紀	五六五
後漢書荀悅傳	五六六

兩漢紀^上 漢紀

高祖皇帝紀卷第一

昔在上聖，唯建皇極，經緯天地，觀象立法，乃作書契，以通宇宙，揚于王庭，厥用大焉。先王以光演大業，肆於時夏，亦惟翼翼，以監厥後，永世作典。夫立典有五志焉：一曰達道義，二曰彰法式，三曰通古今，四曰著功勳，五曰表賢能。於是天人之際，事物之宜，粲然顯著，罔不（能）備矣。（一）世濟其軌，不殞其業，損益盈虛，與時消息，雖臧否不同，其揆一也。是以聖上穆然，惟文之卹，瞻前顧後，是紹是（維）（繼）。（二）臣悅職監秘書，攝官承乏，祇奉明詔，竊惟其宜。謹約撰舊書，通而叙之，總爲帝紀，列其年月，比其時事，撮要舉凡，存其大體，旨少所缺，務從省約，以副本書，以爲要紀。未克厥中，亦各其志；如其得失，以俟君子焉。

漢興，繼堯之胄，承周之運，接秦之弊。漢祖初定天下，則從火德，斬蛇著符，旗幟尚

赤，自然之應，得天統矣。其後張蒼謂漢爲水德，而賈誼、公孫弘以爲土德，及至劉向父子，乃推五行之運，以子承母，始自伏羲，以迄于漢，宜爲火德。其序之也，以爲易稱「帝出乎震」，故太皞始出于震，爲木德，號曰伏羲氏。共工氏因之爲水德，居（水）（木）火之間，（三）霸而不王，非其序也。炎帝承木生火，固爲火德，號曰神農氏。黃帝承之，火生土，故爲土德，號曰軒轅氏。帝少昊滅，帝摯承之，土生金，故爲金德，號曰金天氏。帝顓頊承之，金生水，故爲水德，號曰高陽氏。帝嚳承之，水生木，故爲木德，號曰高辛氏。帝堯始封于唐，高辛氏衰，而天下歸之，號曰陶唐氏，故爲火德。即位九十載，禪位于帝舜，號曰有虞氏，故爲土德。即位五十載，禪位于伯禹，號曰夏后氏，故爲金德。四百四十二年，湯伐桀，王天下，號曰殷，爲水德。六百二十九年，武王滅紂，王天下，號曰周，爲木德。七百六十七年，秦昭王始滅周，而諸侯未盡從，至昭王之曾孫政，遂并天下，是爲始皇帝，有天下十四年，猶共工氏焉，非其序也。自周之滅及秦之亡，凡四十九年，而漢祖滅秦，號曰漢，故爲火德矣。在昔陶唐氏之後，（四）有劉累者，以御龍事孔甲，爲御龍氏，在商爲豕韋氏，在周爲唐杜氏，其適晉國者爲范氏，別處秦者爲劉氏。當戰國時，劉氏徙于魏，遷于沛之豐邑，處中陽里，而高祖興焉。

漢高祖諱邦，字季。初，昭靈后嘗息大澤之陂，夢與神遇。是時雷電晦冥，太上皇視

之，見蛟龍臨之。遂有娠，而生高祖。隆準龍顏，美須髯，左股有七十二黑子。寬仁愛人，有大智度。曾爲泗水亭長。嘗從王媪、武負貰酒，每飲醉，留寢，其家上嘗見光怪。負等異之，輒折契棄券而不責。單父人呂公好相人，有女，以爲貴。避讎于沛，沛令求其女，不與。及見高祖狀貌，公奇之，因以女妻焉。是爲呂后，生孝惠、魯元公主。嘗有老父過，乞漿，相呂后、孝惠、魯元公主，皆大貴也。及見高祖，乃大喜曰：「夫人兒子蒙君之力也，君貴不可言也。」遂去，不復見。高祖以亭長送徒驪山，夜行，經豐西澤中，有蛇當道，拔劍斬之，遂過。後人至者，見一老嫗哭蛇曰：「此白帝子也，向赤帝子遇而殺之。」嫗因忽然不見。高祖亡，避吏於山澤中。呂后常知其處，云高祖所在，上有赤色雲氣。占氣者云：「山東有天子氣。」^{〔五〕}秦始皇帝乃東遊，欲以厭之。秦二世胡亥元年秋七月，發間左屯漁陽。陽城人陳勝字涉，陽夏人吳廣字叔，皆爲屯長。行至蘄，會天大雨，度已失期。失期，法當斬，遂因天^{〔下〕}之怨^{〔下〕}謀叛。^{〔六〕}陳勝以繒爲書，置魚腹中，曰「陳勝王」，令人賣之。士卒得魚者，故已怪之矣。又令吳廣夜於叢祠中篝火作狐鳴，曰：「大楚興，陳勝王。」衆乃大驚，遂殺其將尉，號令徒屬，稱大楚。勝爲大將軍，廣爲都尉，攻掠城邑。至陳，衆數萬人，勝自立爲楚王。大梁人張耳、陳餘諫曰：「將軍出萬死之計，爲天下除殘賊。今始至陳爲王，是示天下私也。不如立六國後，自爲樹黨。進師而西，則野無交兵，縣無守城，誅暴秦，安據咸陽，以

令諸侯，天下可圖也。」勝不聽，以陳人武臣爲將軍，耳，餘爲校尉，北徇趙地。當此之時，楚將徇地者甚衆，楚兵數千聚黨者不可勝數。以吳廣爲假王，監諸將。以周文爲將軍，衆十餘萬，西至戲水，蓋百二十萬矣。秦令將軍章、邯、敖、驪山作徒七十萬人以擊之。是時吳廣別圍滎陽，不能下，將軍田臧等謀曰：「假王驕，不可與計謀。」乃矯陳王命，誅吳廣，進兵而西。是歲，太白再經天。占曰：「法爲大兵，天下易王。」九月，沛人殺其令，高祖爲沛公，蕭何爲丞相，曹參、周勃以中涓從，夏侯嬰、樊噲爲舍人。蕭何即沛主獄吏；曹參，沛獄掾；嬰，沛廐騶；勃以織簿爲產；噲以屠狗爲事，皆公之舊也。是時，沛公在外黃，兵衆數百人。蕭何等欲應陳勝，故召沛公立之，收沛子弟，得三千人。而項籍亦起兵會稽。籍，字羽，故楚將項燕之孫也。羽初起時，年二十四。身長八尺二寸，目重瞳子，力能扛鼎。與季父項梁避難於吳。梁好爲辯說，陰有大志，吳中賢士大夫皆出梁下。梁乃與籍殺會稽太守殷通，佩其印綬，自號爲會稽將，籍爲裨將，徇下（邪）縣。（七）張耳、陳餘既至趙，說豪傑曰：「秦爲亂政虐刑，殘賊天下，北有長城之役，南有五嶺之戍，內外搔動，百姓罷弊，財匱力盡，重以苛法，使天下父子不相聊生。陳王奮臂爲天下唱始，莫不響應。於此時不成封侯之業者，非人豪也。因天下之力，誅無道之秦。報父兄之讎，而成大業者，此壯士之一時也。」皆然其言。乃收兵數萬人，遂下趙十餘城。武臣自號爲武信（軍）（君），（八）進軍圍范陽。范陽人